

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 告

(2023-1)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（2022）1 号令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分类合并披露如下：

一、分类合并关联交易情况（单位：人民币，亿元）

| 序号 | 交易类型 | 交易对象 | 交易内容 | 交易金额 | 分类合计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保险业务和其他 |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| 再保险分入 ¹ | 10.1031 | 13.0224 |
| 2 | |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| 再保险分入 ¹ | 2.8908 | |
| 3 | |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| 再保险分出 ¹ | 0.0186 | |
| 4 | |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|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期间，我司与太保产险互相购买对方保险产品（单笔均未达到 500 万，但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） | 0.0099 | |
| 5 | 服务类 |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| 2022 年 12 月 22 日，签订浦发项目服务协议，该笔交易发生后累计达到重大 | 0.1282 | 1.8511 |
| 6 | |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|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期间与太保产险签署服务类协议（单笔均未达到 500 万，但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） | 0.1609 | |
| 7 | |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| 健康管理服务资源池采购框架协议（预估合同期内服务费不超 | 1.5000 | |

| | | | | | |
|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|
| | | | 过 1.5 亿元) | | |
| 8 | | 中国太平洋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| 2022 年全年共享服务分摊费用 | 0.0620 | |

二、本公司 2022 年四季度与关联方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，未发生超过监管比例要求的情况。

注：

1. 该 3 笔为统一交易协议项下的本季度发生金额。

2. 本公司与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(简称“瑞再北分”)签署了《再保险业务统一交易协议》，瑞再北分为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(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)的分公司。

3. 根据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银保监令(2022)1 号令)规定，本公告不含重大关联交易、免于披露的关联自然人单笔交易额在 50 万元以下或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，但交易后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除外。

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 月 31 日